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2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方集团	股票代码	3003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玮	刘晶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聚龙山 3 号路		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聚龙山 3 号路
电话	0755-82828966		0755-82828966
电子信箱	ir@cfled.com		ir@cfled.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305,974.70	556,391,543.30	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03,037.93	-33,753,037.55	6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601,737.05	-45,441,060.47	3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17,876.67	68,278,464.36	-18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7	-0.0427	67.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7	-0.0427	67.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2.87%	1.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27,994,979.40	2,738,728,428.73	-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5,502,150.57	1,156,305,188.50	-0.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2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光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7%	118,290,826		质押	118,290,826
南昌鑫旺资本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59,258,158			
邓子长	境内自然人	6.98%	55,187,518		质押	55,100,000
李迪初	境内自然人	5.31%	41,949,552			
邓子权	境内自然人	4.43%	34,964,200		质押	33,760,000
刘水军	境内自然人	2.01%	15,887,000			
李映红	境内自然人	0.99%	7,818,500			
徐思凡	境内自然人	0.49%	3,860,000			
何晓舟	境内自然人	0.40%	3,168,600			
曾丽玲	境内自然人	0.20%	1,61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南昌光谷集团有限公司、南昌鑫旺资本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南昌光谷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邓子长、邓子权为兄弟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李迪初、李映红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曾丽玲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611,1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11,1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5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长方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盛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拥有的坐落于惠州仲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兴运东路 1 号的地块及地上相关不动产、空调、铁架床、办公家具等，交易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亿柒仟伍佰万元整（小写：¥575,000,000.00），其中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小写：¥1,000,000.00）为不动产外的其他资产作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惠州工业园尚未完成过户。